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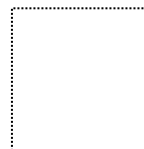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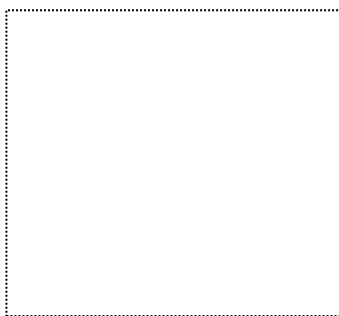
雲林縣東勢鄉四美公墓馬山段 150 地號土地設置太陽光電發電設備標租

案委託代理授權書

本廠商授權下列代理人/投(開)標專用章，全權代表本廠商處理一切參加 貴機關採購招標
雲林縣東勢鄉四美公墓馬山段 150 地號土地設置太陽光電發電設備標租
案之開標或比減價之權利，該代理人資料/代理專用印章如下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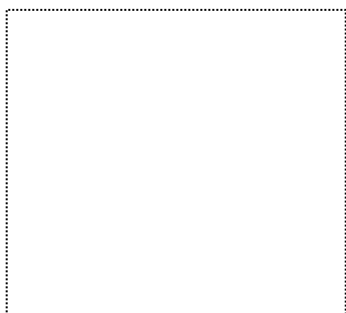
一、委託代理人	代理人姓名		職 稱	
	身分證字號		出生日期	
	簽 章			

二、本廠商授權投〈開〉標
專用章〈**未委託代理專
用印章者請勿蓋章**〉



委任人

廠商名稱：
印章：



負責人姓名：
印章：



中華民國

年

月

日

注意事項：

廠商負責人或代理人於參加開標或比減價時，應依下列規定出示身分證件及本授權書：

- 一、投標廠商若由負責人攜帶廠商印章及負責人印章親至開標地點，應出示身分證件，本授權書則無須填寫出示。
- 二、投標廠商若委由代理人出席參加開標，攜帶廠商及負責人印章或授權投標專用章，則應完整填寫本授權書及身分證。
- 三、本授權書自簽發之日起生效。